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8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开市起复牌 。

一、传闻情况

近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题为《生态治理政策明晰 万亿市场浮出水面》的文章，其中涉及到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内容如下：

传闻： 在水生态治理方面，公司“计划是未来五年实现 500 亿元收入”……公司“希望尽快落实水生态治理框架协议，在明年能至少形成 20 亿的工程收入”。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

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女士于近日接受了《中国证券报》记者的采访，就中国生态治理行业未来发展进行了探讨，并对公司生态业务板块的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规划指标进行了简要介绍。公司 2013 年年初成立了生态业务板块，并进行了人才的引进和组织结构的优化。截止到目前，公司生态业务板块已有员工 200 多人，形成了一个业务总部、一个研究设计院、三个工程事业部的管理架构。生态业务板块成立后，开展了全面的市场研究及业务拓展工作。但截至到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正式独立签署生态治理的相关工程施工合同，生态业务板块对公司本年度及 2014 年度的经营业绩影响有限。报道中所提及的公司“希望尽快落实水生态治理框架协议，在明年能至少形成 20 亿的工程收入”以及“计划是未来五年实现 500 亿元收入”等相关内容仅为公司董事长个人对生态业务板块的心理预期和期望。受当前业务开拓进展、资金状况、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能否达到董事长的预期目标存在极大的不确定性。董事长的期望目标不构成公司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生态业务板块的业绩判断和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14 年及以后年度的盈利预测，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公司生态业务还处于前期的市场研究和市场开拓阶段，目前尚无具体的施工合同落地，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2 月 2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